

#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章程修正案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拟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73,000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664,649,239元变更为664,376,239元,公司总股本将由664,649,239股变更为664,376,239股。《公司章程》的相关内容修改如下:

一、**第六条 原内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6464.9239万元。”

**拟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6437.6239万元。”

二、**第二十条 原内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66464.9239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66464.9239万股。”

**拟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66437.6239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66437.6239万股。”

上述修改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四日